



周绍良

37

1938
第19卷 第1-12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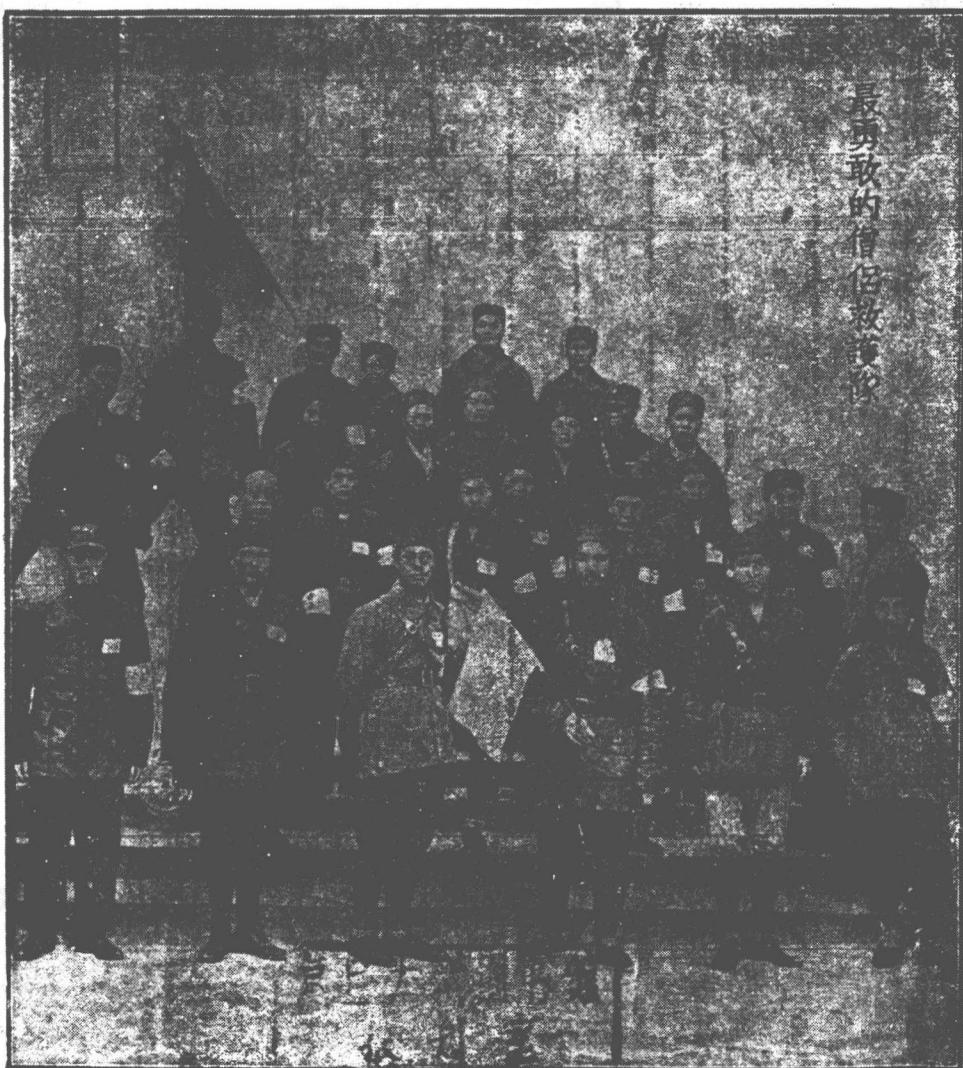


淮阴师院图书馆 582473

上海古籍出版社

西 漢 史

號一第卷九十一



版出日五十月元年七十二國民

海潮音月刊

第十九卷第一期目錄
民國十七年一月十五日出版

卷頭語

革

筋

追悼熊秉三張仲仁兩先生

太

虛

復興佛教僧侶應受軍訓

太

虛

從日本侵略說到佛教的恥辱

法

味

從佛教立場談抗戰

法

鋒

論火葬與國民之福利

太

虛

信仰問題

芝

峯

唯識變義

太

禪

沙彌學處略釋

雪

松

我的感想

大

醒

詩
共兩首

諸

家

佛教要聞
通訊
編
記
者
者



卷頭語

董 詮

本刊自發行以來，屈指已有十八箇寒暑了！在這過去十八箇寒暑之中，承全國緇素同胞的厚愛，得以滋養長成。歲月不居，今天又是二十七年的元旦。同時也是本刊第十九卷的誕生。在這國難日深的當中，我們固不可奢望，因為許多刊物，俱無法維持，被迫停辦。本刊所遭遇的困難，當然不在一般刊物之下，但我們決不稍有沮喪，抖擻精神，更要把我們這有歷史價值的本刊，充實起來，成為全國佛教的權威。

不過，在戰區的讀者諸君，郵遞無法寄達，暫時不獲與本刊見面，這是非常引為痛心的。同時我們盼望向來愛護本刊的讀者和投稿諸君，要特別的切實援助，加以庇護指導，共維鉅艱。

本刊一貫的宗旨，即是「發揚大乘佛法真義，應導現代人心正思」，從未少逾。但在編輯，校對兩方面，今後當益求改進，篇幅雖因紙料缺乏，比前減少，然我們要竭盡心力，務求在這短少的篇幅中，每一頁，都能負起偉大的復興民族，和復興佛教的神聖任務。

我們請求負有佛教責任的大德，和專門學者，要充分與我們合作，於本刊上討論復興佛教或專門學理。并盼各地僧教育道場的學生，和寺院的有志青年，在戰區救護或訓練，切實的與我們聯絡。不斷的給投稿和通訊，要知道，這次抗戰，是中國復興的樞紐，同時也是佛教轉變復興的大時代，我們對這千載一時的機會，要把握的住，乘時建設，使佛教走上正軌。不然，機會一錯，那後悔也就無濟於事了！編者不敏，誓願秉承社長大師的意旨，追隨全國佛教緇素諸公之後，復興中華民族，復興中國佛教，這是我對於本刊的願望！

二十七年元旦寫於武昌

追悼熊秉三張仲仁兩先生

太虛

熊張兩先生之道德文章，政治慈善，已皆爲世人之所共知，茲不贅述。而比因國勢危殆，熊先生方以憂傷暴卒聞，而張先生又突來被辱殉節之噩耗，張先生之乾坤正氣，尤使全國人心震悼爲中外之崇正義公理者所同欽仰，亦實中華民國可歌可泣之一頁榮哀歷史！余自民國八年講維摩於故都，與兩先生相識以來，叨有十八年之友誼，悲感不能自己，試就兩先生於佛教之關係略言之：

秉三先生民元至民二間任國務總理之時，正值國事未定，全國佛教僧徒寺產大遭豪猾搥殘掠奪，八指頭陀寄禪老人奮起率全國佛徒爲護持及振興佛教之運動，組設中華佛教總會，全國佛徒公舉寄禪老人爲會長，並得先生欣然擔任爲副會長。於是民二後佛寺僧產始奠保障基礎。已而先生謝絕政治生涯，辦香山慈幼院等。二十餘年來專從事救濟生民之慈善事業，對於南北各方之弘護佛教法事，靡不隨喜參加。民八故都人士發起講經會請余講維摩詰經，因是時與先生往還，前冬在滬上與先生晤別，適周二年，而先生憂國心重，並因所辦平滬之慈幼等公益，概淪敵區，竟於香港身故，能不追念護持佛僧之功德，告吾全國佛徒以同聲一哭也哉！

仲仁先生藹然仁者，民八故都講經會蓋嘗與莊思緘先生等共同倡導，旋隱居吳門故里，民十四曾發起於蘇州北寺塔請余講仁王楞伽諸經，有李印泉先生等昕夕晤談者歷三月餘。自是先生潛心誦佛，雖未始出爲號召宣揚，而在吳縣在蘇省凡關於拯濟人民疾苦，保全地方名勝，護持僧寺，解救危難，固無不本菩提心菩薩行以行之者，則先生乃佛心而儒行者也，宜乎有此高風亮節之末後光明，以彪炳宇宙，照耀人寰，植立中華民族復興之元氣！

嗚呼！兩先生逝矣！余尤有深感者，則吾全國全世界之佛教徒，幸毋空談自逸，當持般若禪定，學兩先生之救人濟衆，則世間乃得佛教之真益。

復興佛教僧侶應受軍訓

太虛

對漢藏教理院防護訓練隊訓辭

本院院生之受訓有兩重關係：（一）本院係教育廳備案及頒補助費之一學院，奉廳令須與高中以上一般學生同受軍訓。（二）本院院生係僧衆占大多數，故呈行營及教廳依訓練總監部所頒僧衆得特組施救護防護訓練之規定，另成特組之訓練。一般學校學生無本院院生多係僧衆之關係，故不須另成特組；一般寺院僧衆無本院院生係學生之關係，故不須定受特訓，此為本院院生須一律受特組訓練之理由。

佛法以佛菩薩之智悲為根本，以執金剛之威猛為方便。執金剛即為佛菩薩武裝起來之變相，世有持誦金剛密法。關於僧衆受救護、防護等護國救人護教救世之特訓，疑沮者，正楞嚴所謂「如說薦人真薦，前反不能識，如來說為可憐憫者」。蓋根本失方便則無以彰救人救世之用，方便失根本則或比翼菩提提善淨之體，故在家佛子雖可各隨其職位以行事，而出家僧衆之特組，則限于救護防護之訓練。

本院以漢藏教理之名，旨在溝通漢藏佛教之教理。然漢地佛教之特點有禪宗，禪宗重在頭陀苦行的刻苦耐勞；藏地佛教之特點在密宗，密宗重在金剛勇力的勤勇精進。中國民族與佛教的復興，皆將託命於國民與教徒之能刻苦耐勞與勤勇精進。若能從漢藏佛學習得這兩點殊勝，乃能貫澈本院之宗旨，奠定復興中國佛教之基石。

本院今施特訓，在能實習刻苦耐勞與勤勇精進，以成有秩序之服從，有組之奮鬥，敏捷之動作，勞苦之煅煉。中國三十餘年來之學校教育，失敗在學生之養成驕惰奢逸，但能享受而不能勞作；近年來對全國學生及壯丁施以軍訓，不惟為應付目前國難，亦為造成優良強健國民之要圖。今欲復興中國佛教亦必須寺院僧衆，尤其是受僧教育之學僧，能矯正向來散漫放逸怯弱萎縮之舊習，實現出整齊嚴肅苦勤勇之精神。本佛菩薩之智悲，去加以護教救世救人之方便工作。

由此本院院生應要比一般的禪林僧衆格外能吃苦，習勞守規矩，並精勤學習衆善功德，降伏止息一切惡魔害世害人之事，如畏勞苦，圖舒服，不守規則，不勤學習；那是必為佛教中害蟲，不惟為本院所擯除，亦是在復興中國民族及中國佛教趨勢中所應淘汰的。要言之，就是實現出漢藏佛教頭陀苦行與金剛勇力的特有精神，這是今天特訓開始所首先要明白的一點！（完）

從日本的侵略說到佛教的恥辱

法 鐸

我時常心中起着懷疑：一種學說，無論牠的本身是好是壞，並且能得到很多數人的信仰，但是否可以改變個人乃至多數人的思想和行為？假使說是沒有給人以多少的改變，那末，我們何必苦用心力去研究去宣傳呢？反之，是可以支配信仰者的思想和行為，然而往往被事實否定了。別的不須去說，祇說我們的佛教吧。佛教，無論歷史、地域、徒衆，都擁有久長的、廣大的、多數的質和量。而且在中國和日本尤為發達。

中國佛教，隨着歷史而向着兩方進展：一，僅是少數的僧侶在教義上研究，得到相當的成功，雖給儒家以很大的影響，可是坦白地接受佛教，仍極是少數，所以在思想的佛教，是山門內的佛教，在中國學術史上，永遠是配角而非主角。二，佛教流行于民間的，都是消極的，形式的，混合着牛鬼邪神之類的中國原本土產的迷信風俗，賴此為生活的僧尼，更加鼓勵這種風氣，實際和佛教的真義了不相涉，且有污辱了佛教的尊嚴，這是山門外的佛教，也就是我們所自詡的擁有多數信仰徒衆的佛教。佛教在這畸形發展的現象上，在前者成為「高不可攀」，在後者變作「卑不足道」了，真正適宜于人性的中庸之道，在實生活上而指導人性向上的佛教，在中國還沒有發現過。所以嚴格地來檢討過去現在的中國佛教，在全民衆的思想上，還沒有產生過什麼作用。假

使勉強地要找一點出來的話，就是如上所說的高和卑，高的離現實人生太遠，卑的已不是佛教的真相；于是，我心中很感慨地歎息着佛教和我們中國人還是陌生得很的呢。這樣陌生的佛教，在任何時代潮流中，即就最高點而言，也祇是隨波逐流而非一時代潮流主動的中心；卑而言之，是違逆潮流，是時代的障礙物了。然而中國佛教徒，偏會喝出什麼佛教救國呀，佛教救世呀，這種誇大狂的心理，我祇有替我自己揩把汗，替我們中國佛教徒增加無限的羞恥而已。

如果佛教——中庸之道適合于人性的佛教，已被我們多數國民所接受，而且于思想上行為上給以多少的改變，向上，我想中國的民族性決不是這樣地不進長，這樣地依懶性，私德公德會這樣地墮落。到了現代的中國，給世界新思潮的洪流所激蕩，已不容許我們這個落伍的國家永遠地落伍下去，換句話說，落伍不前，就會被這個思潮所吞沒。東隣「親善」的友邦，已于九一八一試親善政策，而淪沒了我們東四省，一二八再試毀滅了半個繁華的上海，今年七月七日三試而陷落了我們的平津。我為全中國民族危，而我尤為天天喝着救國救世的中國佛教徒恥！

可是話又轉個方向說，東鄰的友邦，日談親善，日逼我們向死路上去，是否因佛教發達的原因而致強盛，強盛到失却人的理

性而變成瘋狂呢？這，我不能不答以否！否！

日本的佛教，在世界的人士目光中，好像日本是個佛教的國家，實際，佛教的思想，還沒有支配全日本的國民思想，而且日本政治的思想支配了佛教，歪曲了佛教，採取了佛教一部分不健全的思想儘量地利用着。日本宗教的中心點，是神道教，是崇拜民族英雄的宗教。現階段的支配着全日本的勢力的，我們都知道是軍人派，他們多數都是神道教，是狹義的崇拜民族英雄宗教的信徒。日本之所以被人稱爲佛教國，是知識階級與一般民衆的思想信仰，佛教是占有相當的地位，尤其是近年來知識階級關心于佛教文化上宣傳之努力，于是形成爲日本是佛教國的模樣。

但是日本佛教思想的發展，也酷似中國，在普通民衆信仰思想方面，迷信的觀念，並不減于中國，不過她的畸形的發展，是所謂日本創立的真宗，信仰佛教，是注重一個「信」字，這個信是可以做「信托」解，信仰了佛教，是受了佛教的保險，至于一切行爲，祇是抓住了人的實生活，甚至佛教向上的德性，也不會引起他們的注意，以爲有了佛教的保險，個人點滴的善惡行爲，是不成問題，橫豎已有了保險的公司啊！這雖創自真宗親鸞，可是影響到一般信仰佛教的徒衆。說迷信吧，是迷信到極點；說不迷信吧，也是不迷信到極點。有了這種信仰在心中，同他們說因講果，合理契智的話都是廢話。這是民間最占有勢力的真宗佛教。至于知識階級的佛教，他們是爲生活而學問，爲學問而研究，很少將這學問而改造自己的德性。因爲在日本所稱爲國學的，除佛教外，是無學可講，故日本知識階級之研究佛學，也如中國人

之研究孔老諸子，並不像以宗教爲職業的佛教徒，才來研究佛學。所以日本佛教文化雖極其發達，所唱的高調，較中國佛教徒還來得響亮，可是個己的思想和行爲，是另一件事。假使問日本知識階級的佛教徒和一般民衆的佛教徒，對於佛教正義道德的真諦，可能給以他們的思想行爲改變向上否？我敢斷定：是微之又微，是零加零等於零的公式。這不是佛教本身的不好，是日本佛教徒觀念上的錯誤！所以他們雖日唱其推進大亞細亞文化主義，好像努力佛教和平精神的事業，實際，多數的喘息在軍國主義權勢之下，而且甘願爲其爪牙——尤以日蓮宗爲甚。中國的現在佛教徒雖可恥，尚有可原諒的，因爲是愚昧；而日本佛教徒之可恥，當爲更甚，因爲是虛偽和欺騙。若現在日本的善鄰政策挾着大砲飛機的禮物向着中國土地人民轟擊，不但聽到普通的佛教徒提出佛教正義來向自己政府抗議，即最高知識階級的佛教徒，也好像「心安理得」似地過他們知識的生活，這，我又覺得不僅說是他們的恥辱，而且使一般人懷疑到佛教真的于人類有什麼益處？這請直是整個佛教的恥辱！

但是日本佛教徒，雖然未能走上佛教正義之路，可是已走上日本軍國主義下的國民之路；而我們中國的佛教徒呢？連國民的道路還沒有走上哩。我們要洗刷多數日本佛教徒所汗辱了的佛教正義，洗刷了我們自身所招得的羞恥，首先須走上國民正義之路，就是盡我們力之所能，來抵抗要毀滅人類正義的惡魔。我們要牢記住釋迦牟尼的兩句話：

「親族之蔭，故勝外人」。（增一阿含經）

從佛教的立場談抗戰

味禪

客有問曰：吾嘗稽諸內典，披尋教義，論修證則曰流轉還滅

，制心理則曰疾斷煩惱，闡因果如影形符印，說有爲若野馬陽燄。析法相於渺渺，納世界於空空。其談玄也入芥子以大千，其說

虛也盡法界於一孔。戒殺生以養好生之德，甘退讓以博忍辱之名。斥進取爲貪欲，崇知足爲懿行。以是禹法無常，悲觀爲本，但求寂滅二昧無諍。若是者，直可以寄身巖壑，離羣索居，託情雲山以自怡悅而已。其於現代潮流固屬背道而馳，况在民族抗戰之期，尤爲疾不能容也。子於平時，夙治佛學，以養身心，尚無大害。今者國危已極，凡我國民莫不奮然而起，全面抗戰展開，子胡不棄其舊學，改絃另張，以求裨於國家乎？勿再沉迷空寂，甘爲時代之廢棄也！

余對曰：客亦審佛教乎？亦了然民族抗戰之意義乎？何知其一而不其二耶！坐吾語汝！以言夫今日我國之抗戰，惟學佛可以深明抗戰之大義。惟學佛可以殲暴敵而操最後勝利之券。客亦知之乎？我正狂呼哀求請參加抗戰工作者，盡皆學佛之勇猛，學佛之無畏，學佛之澈底，以達到抗戰之目的；而客反以棄學佛爲我

請，嗚呼！客何見之謬耶！

客曰：否！否！學佛與抗戰不兩立，必云學佛利於抗戰得勝，決無是處！

余曰：自來泥形跡者不足以言至道，忘根本者不可與察末端，知有所不逮也。至若積厚風以負翼，負任重以致遠，鼓之而不得不動，動之而不得不果者，是有力焉，殆非淺見者之所得知，今爲客略解之：

一、從佛教立場上應有之抗戰 佛教徒從初發心至於成佛，有一種澈上澈下始終不易之觀念，曰「無我」。無我云者，破小我而求大我之謂。小我者局促固形執迷之我，大我者無量活動大覺之我。易言之，即去一己之私我，與無量衆生合爲一體者是也。推此義也，與其以身爲我，不若以家爲我；與其以家爲我，不若以族爲我；與其以族爲我，不若以國爲我；與其以國爲我，不若以世界人類爲我；與其以世界人類爲我，不若以盡世界生物爲我。何者？我體愈開拓，則覺量愈增廣故也。學至於以盡世界生物爲我者佛也，其我體無量無邊。（此方便說，莫疑作外道神

我說，故其覺慧亦無量無邊，實乎尚矣！經云：「佛與衆生無一無別。」即是此義。我人學佛，雖不能臻及，然既樹此觀念，降階以求，亦當以人類爲我，最低者亦必以國家民族爲我，「自家以下爲我者，凡夫庸人皆是，即不足道。」果以人類爲我也，有危及人類者則我必除之。果以國爲我者，有害及國者我必殺之。蓋只知大我之休戚，不顧貌躬之利害，始爲無我之眞諦也。（經中事例甚多，此不繁舉。）今者敵國，破壞世界和平，撕毀國際公約，使大地五洲感感不安，冒天下之大不韪，實人類之公敵也。我佛徒可坐視乎？侵略我國之領土，慘殺我民，無辜，爲我國勢不兩立之寇仇，我佛徒可坐視乎？經云：「惱害衆生即爲出佛身血！」是可忍而孰不可忍？故我佛徒爲世界爭正義，應捨身命而抗戰；爲民族爭生存，應捨身命而抗戰；爲莊嚴佛身，應捨身命而抗戰；爲降伏提婆達多，應捨身命而抗戰。按之事實，衡諸教義，今不捨身，更待何時？咄哉無知，何云佛徒可退讓哉？

二 大乘精神最宜抗戰
客之所謂寂滅無爲逃竄離世之佛學，小乘佛教也，大乘佛教過得其反。蓋其精神思想，不但不偏消極，並且爲極端的積極主義也。所以然者，大乘佛法以衆生爲對象，以大悲爲根本。大悲者爲拔衆生苦之主動力也。無悲不足以學佛，悲不大不足以成佛。故佛徒之於悲，無所不用其極。悲一衆生之有苦，而願捨身命以代之；悲無量衆生之有苦，乃至願生

生世世殉身命以代之。悲之所至，捨我身命以活衆生；悲之所至，永陷地獄以救衆生；悲之所至，風雲變色，天地震動，摧障礙山，超生死海，竭愛欲河，研憂愁林。若是者，見衆生苦，如毒蛇入心，如箭入目，偏體雨血，必以拔除，其無敵也。故曰大雄。其無懼也。故曰大無畏。其力無等也。故曰威力。皆悲之力也。今茲全面抗戰展開，國家之危亡既同千鈞一髮，民族生死已到最後關頭。神州陸沉，血肉紛飛，修苦薩乘者，正應以大悲精神，奮發蹈厲起而抗戰。願我中華民族全體同胞，齊發大悲之心，共救危亡之局。承佛威神，其默佑之。

三 以信佛而抗戰必有力量
天下烏乎定？曰定於一。力量烏乎生？曰生於一。佛典有云，制心一處，無事不辦。今我中華以最廣袤之領土，最衆多之人民，若不集中力量於最高領袖，則決不足以應全面之抗戰。積羽可以折軸，滴水僅以膠芥，集聚則力生，涣散則力亡也。故人民對最高領袖，亦必如我佛徒之對佛，應存堅決絕對之信仰，而後始可以發揮我民族之威力焉。雖然全力既集於信仰，而全力之生由於智力，若單力薄弱，則全力亦不足以振。故謀全力之偉大，必謀單力之培養。教養訓練，國於培養單力之法固屬多門。若以軍事言之，（全面抗戰事業不惟軍事，然以軍事居首，故舉要言之，）欲使應戰將士，處戰場如劇

場，蹈白刃如甘飴，前仆後繼，奮勇無顧者。按之深信佛教之人，類多能之。夫人之所以有畏者，畏莫大於生死，而學佛者了知生無所謂生，死無所謂死，此器世間者，業障之所成耳。此頑軀殼者，四大之所合耳。死者還物質成分於天壤而已，而我自有不死者存，身既非我有，死又何足畏。得此法門者，舍身以救世，捨身以成仁，無挂無礙，直行無所事。若人人如此，則國之單力必強，單力強則全効益增矣，甚矣人皆不畏死，行國之事，事有不成者乎？以之抗戰，戰有不克者乎？其力量爲何如哉！

以上不過粗舉大義，以見我佛教不背於抗戰，抑且契乎教義，進而有資裨焉。我子當知，佛教者，在心理鍛鍊，舉精神以措諸事業者也。善無不成，惡無不殺，奮其身則忘生，堅其志則無阻，無往而不救護衆生，無往而不隨順衆生，理以覺迷，行以成仁，衆生之苦有盡，我佛之悲願無窮。大哉佛教，真理之宗，殆無往而不適，安有悖乎爲申世界正義之神聖抗戰哉！我正在喚起同志，共踐吾言，我子可行矣。語至此，客乃唯唯而退。

錄菩薩地戒品

若諸菩薩，安住菩薩淨戒律儀，善權方便，爲利他故於諸性罪少分現行，由是因緣，於菩薩戒，無所違犯，生多功德。謂如菩薩，見惡劫賊，爲貪財故，欲殺生多，或復欲害大德聲聞，獨覺，菩薩，或復欲造多無間業，見是事已，發心思惟，我若斷彼眾生命，墮那落迦，如其不斷，無間業成，當受大苦，我寧殺被，墮那落迦，終不令其受無間苦，如是菩薩意樂思惟，於彼衆生，或以善心，或無記心，知此事已，爲當來故深生慚愧，以憐愍心，而斷彼命，由是因緣，於菩薩戒，無所違犯，生多功德。又如菩薩，見有增上增上宰官，上品暴惡，於諸有情，無有慈愍，專行逼惱，菩薩見已，起憐愍心，發生利益安樂意樂，隨力所能，若廢若黜增上等位，由是因緣，於菩薩戒，無所違犯，生多功德。

論火葬與國民之福利

太虛

生養死葬爲處理人身一世之原始要終大事。茲專就人身死後之葬事言之，其措置之辦法，約爲四端：一曰露葬——天葬——由子孫親友於死後裸棄之深林曠野，能在數日間得鳥獸蟲蟻等食至僅存白骨爲善，否則認爲罪孽深重。親子等當爲懺悔祈禱，俾獲殮盡而止。此殆爲適於游獵民族地多林野之遺俗。吾國哲人莊子，嘗依此示其達觀：

「莊子將死，弟子欲厚葬之。莊子曰：『吾以天地爲棺槨，日月爲連璧，星辰爲珠璣，萬物爲斂送；吾葬具豈不備邪？何以加此！』弟子曰：『吾恐鳥鳩食夫子也。』莊子曰：『在上爲鳥鳩食，在下爲蛇蟲食，寧彼與此，何其偏也！』」

今於死葬之成爲問題而猶待解決者，蓋惟土葬火葬之孰善而已。土葬於慎終追遠民德歸厚較優，以爲子女者，皆得身於父母，對父母遺身，衣衾棺槨入深土安之，可稍慰其孝慕之情。然實依憑於廢棄家族，宗法封建社會，進至工商國族之社會，已有「德其所德而非茲所謂德」之感。况因緣土葬而致久喪厚葬叢弊，古時墨子已非之。近世則更綠此而滋衆害，已不勝儻指爲計。

二曰水葬，死後由親故以獸皮等裹而棄之河海長流，雖沒而不返，而不問其是否爲魚蛇龜黿之所吞噉。此或出於濱水以居之漁民，慣習，文明世與前述露葬，均已鮮有行者也。三曰土葬——地葬

。試略言之：一、今世人羣之所重，近則爲國家民族之公利，遠則爲世界人類之共益，家族已非復社會重心，而宗法封建，且爲現代國民應化除之障礙。而近就國利言之，國防交通之建設，如軍港兵營要塞飛機場鐵路公路等，佔地已廣；又於教育之體育場學校；民衆娛樂之公園運動場；煤鐵等開發之礦山等，在在皆需用大量土地，即深山邃林亦將更無荒曠餘裕，設猶年增月加作佔建墳墓之用，必將妨害於國利。二、今世國力之強，胥基於民力之富；而民力之富，則由生產之皆工業機械化；由農礦而商市，一切工業機械化，則皆以火力電力爲中心，農業非復生產力唯一基本，而在火電威力開發之所至，非唯不容有蕪廢之地存留，即

山林田土亦浸化爲集體農場，難以分據割守爲永享安寢之所。若

猶將山丘土地擴佔無已以充墓塚，則必致爲瘞死屍，而妨害國家建設所基人民生活所資之生產力。三、况因於土葬，世人每多建築高墳大莊，以耀觀鄉里，互相效羨，踵事增華。或本人預爲身後名，或子孫追爲父祖榮，恒汲汲竭財力廢生業而爲之。近年各地方政府往往拆除民墓而以國葬公葬，酬庸又蔚成風氣，未革奢習，轉增侈糜，不但消耗民財物用，其藉死屍佔奪生人之山場田地者，益日以廣，則新工事無以興，而舊農業亦將不容存矣。四、由土葬而沿習爲中國千百年來最大之陋弊者，更有陰陽風水之說。此作始晉郭璞，而謬種流傳，迷風廣扇，積世而僞執彌堅

。有爲爭風水墳地而械鬥構訟積仇數代者；有因利長房不利幼房者；有於一父屍或一母屍諸弟兄析骨而分造數墳以各事避趨者；有惑于此年利此方向，彼年利彼方向；或此一風水者說此佳；彼一風水者說彼佳；而一年或數年或數十年，將父輩或祖輩等墳，屢遷葬者，種種迷妄顛倒，利用先人屍骨爲本身或子孫避禍邀福之工具。則入土爲安，藉安先靈而慰孝情之本意亦胥忘失也。此舉舉葬大者，他若血肉潰腐，氣毒蒸發，致生人疾疫；及狐掘狼攢，盜發兵掠，每反招骸骨暴露諸患，不獲盡述。

三

惟近代都市所行公墓之制，雖亦爲十葬，而已能大減上述土葬諸弊，足爲葬事之改良，應先提倡。聞政府今後於國葬公葬，亦將採公墓制，差可爲民楷式。然究未若火葬之爲善：一、火葬焚餘之骨質堅白，仍可留作親友之紀念。二、聚貯方尺骨罐，可絕不多佔地面空間。三、經電火煅煉而穢滓隨烟氣俱盡，不惟更無蘊毒流播，且亦令重濁皆化輕清上昇。四、化以電火熱力，亦符形質分合變化之物理科學。五、於今電火爲生產力中心之社會，尤契時代機勢。四、奉於榮耀之念，風水之說，所起侵地糜時諸陋弊，更可皆一掃而空。故真有心於葬事之改善者，決唯火葬

之提倡與實行而已矣。然不破千百年來固結人心之風水迷執，則難息覓葬佳地以求福之妄想。而無錫有極精風水之尤翁二君，既著其禍福徵驗者以告人，結論則謂：最好能火葬而廢土葬。因一葬於土即為時方所制，二十年或六十年佳者，必變為不佳；則家運人事反受制於外，曷若火而空之，而壹可操權在己，自求多福。此其就風水以言禍福，在深信風水之說者，當益可啟發深省！

况世之自然生化，於佛說皆因緣業報，器世間為有情類共同業感，主變之力在於有情。祖父子孫於身雖有較密切關係，然所遺屍體已僅藉共變餘勢而暫存，雖未嘗非影響人生好惡之增上緣所緣一份。但按之並生同時一切有情無情衆緣關係，親屍葬地亦纔為無量衆緣中微劣關係之少緣耳，遽執之以云為子若孫者之人事盛衰家運興敗皆出於是，實陷執偏概全倒果為因之大謬！凡有理智者，皆應決然捨之而不為惑。則於葬事，亦求死者生者兩俱利益，為理得而心安已。

四

居今世以言契理契機而存殮俱益之葬事，固莫火葬若。然猶有待論決者，則人子不忍觀所親遺體被焚化之情也。惟火葬之先，斂以衣棺既同，則於棺內遺體已皆無所觀。若推想其入土而潰爛，亦何異置火而焚化？故專就處理屍體以言，土葬火葬，實無

軒輊，舉之火不安，閉之土獨能安乎？亦同為無可奈何不獲已之事而已！然火化上昇輕清而土朽下沉重濁，於氣質已分升墜；况火餘之骨，堅潔可觀。如有某一身分不壞及成舍利珠等，彌可珍異，豈同一棄於土，終古長暝，而此猶限形質以言。若進談心識，於惑業報之死生相續，轉生他報，固已捨前體如遺矢。然據灌頂經卷六云：

「若人生平無善無惡，命終不現他異熟業，于自墓中，葬骨骸餘氣報為鬼。有祭祀者，亦得享受。骸骨既朽，則失所依，別求未朽無主骸骨附之」。

則塚中屍骨可牽墮自識為守屍鬼，淪于鬼趣；亦易招致其他守屍鬼以為祟。豈若焚化，更無餘戀，諸趣十方，乘業往生為便易哉！一要之執惟形氣，死即散滅，則亦無人情安不安可論。若推不安之情，而認有不斷之心識，可乘業而轉生，則更當深信死生業報相續之佛教，行佛教之火化及修佛教之法事，以資益乎先靈矣。

五

中國民族福利繫於改用火葬者殊大，已如前述。而推進實施之有藉於佛教。不惟火葬原出於佛教；亦以中國民族為文化深而情感厚之民族，非佛教質謝識遷之義理，不足以惑堅信；非佛教修福資冥之法事，不足以慰情盡孝。況今每縣之僧林佛寺，大

抵皆有通行甚久之「僧火化窯」，因勢利導而改進爲「民衆火葬場」，既免庸俗驚駭阻撓，且費輕而舉易；尤便就寺僧修超薦之法事，誠吾國有志國利民福人士及佛教徒所同應力倡實行者也。乃擬簡明辦法如下：

一、每市縣擇一較大佛寺，或改設或新設民衆火葬場一所，附寺由僧管理。

二、每火葬場，或用新式電爐，或用改良火窯，就財力所及，酌行。

三、死後或唯斂衣衾，或入棺，或裝龕，均可送火葬場施行火葬。在其時可就寺作度亡法事，并會親友殯祭。

四、就寺當更設藏骨塔，中空而多級，每級皆可環置骨鍋數百，則火餘之骨，各置一鍋供設塔中，親友仍可常去巡禮。

五、當製定舉行火葬及拾骨入塔等法事儀軌，務令莊嚴誠重，有以達哀敬而盡孝思。(完)

二十六年十月在重慶

錄仁王護國般若波羅密多經

爾時世尊告波斯匿王等。諸大國王。諸聽聞者。今爲汝等。說護國法。一切國土。若欲亂時。有諸災難。賊來破壞。汝等諸王。應當受持讀誦此般若波羅密多。嚴淨道場。置百佛像。百菩薩像。百師子座。百清淨衆。解說此經。於諸座前。然種種燈。燒種種香。散諸雜華。廣大供養。衣服臥具。飲食湯藥。房舍床座。一切供事。每日二時。講讀此經。若王大臣。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聽受讀誦。如法修行。災難即滅。大王。諸國土中。有無量鬼神。一一鬼神。各有無量眷屬。若聞是經。護汝國土。若國欲亂。鬼神先亂。鬼神亂故。人民隨亂。劫賊羣起。百姓喪亡。國王太子。羣臣百官。互相是非。天地變怪。日月衆星。失時失度。大火大水。及大風等。是諸難起。皆應受持讀誦此經。難即消滅。大王。不但護國。亦能護福。若於是經。受持讀誦。一切所求。官位富饒。男女慧解。人天果報。皆得滿足。疾疫厄難。即得除愈。杻械枷鎖。檢繫其身。皆得解脫。破四重戒。造十逆罪。及毀諸禁無量過咎。悉皆不受。大王。往昔過去釋提桓因。爲頂生王領四軍衆。欲滅帝釋。時帝釋天王。即依過去諸佛教法。敷百高座。誦百法師。講讀般若波羅密多經。頂生即退。天衆安樂。

信仰問題

芝峯 講
莫淨晞記

現在講佛教四大問題的信仰問題。對此問題，我們應有了深刻之認識，然後纔算是真正的佛教徒。

一 人爲萬物之靈

信仰二字，不僅在佛教的社會最爲重要；即如一般的宗教社會國家政黨等，所以有一定的主義，有完備的組織，成爲有力集團的原因的；以其本身有個重心點，能够吸收一部分的大衆，集中在同一旗幟之下努力進行。所謂重心點，即是有共同的信仰是換言之：假使一個團體里，沒有這共同信仰的重心點，則團結力涣散，一一的大衆，都成爲遊離的分子了。而佛教之于信仰，尤爲重要。

我們平常說：「人爲萬物之靈」；所謂萬物之靈者，以其有個信仰的感情和觀察的理智爲其重心點，而信仰尤爲重要。我們有了這信仰的重心，于是纔能發現人生之意義和價值，乃能負起人生的使命去努力。故人類之進步，是由發于信仰希望較現狀更好之目標；否則，將彷徨歧途，中心無主，就感覺得生活不下去了，甚爲可憐。因爲沒有信仰，做人就失却目標，身心都無所歸宿，自己也會覺得如失去了靈魂的行尸走肉，人生之價值，人生之意義，人生的使命，完全喪失；反是，新的生命就會活潑潑地現前。

是以人稱萬物之靈，並不是指飢能思食，寒能思衣，渴能思飲，乃至男女兩性之媾合等；因爲這些，其他的動物都具有這種本能和動作。並且不僅僅是指有知覺性靈之靈，因一切動物，都具有覺知的靈性，即佛說一切衆生皆有佛性，也不是指人的靈性較其他動物爲超越。人之所以超越于其他動物而稱靈的，我以是人具有信仰，而且要發生信仰，這在其他動物里是沒有的，這是人類特有的超越性，人與動物之分，這是道很明顯的界線。質言之：假使我們失却信仰，也就是說做人失却目標，則人生的意義和價值是不會發現，那麼，生着活着，耗着時間過了一生，試問與其他的動物有什麼不同？所以我說：唯有信仰的人，纔可稱爲萬物之靈；否則，是退化到人獸未分的時期上去。

二 信仰之發生

夫信仰曷從生？這是人們對着現狀的現實環境，感覺到缺陷